

证券代码：300327

证券简称：美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06），公司配合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时，发现部分财务数据未能准确列示相关科目，经与会计师审慎研判后，对相应数据进行修改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更正原因：

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石园林”）持有的 8 家下属子公司 100% 股权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出售给潍坊市园林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将本次处置 8 家下属子公司股权产生的利得计入了当期损益。在配合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时，基于交易双方实际控制人均为潍坊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经与会计师审慎研判后，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权益性交易的处理要求，决定将本次处置 8 家下属子公司股权形成的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中资本公积科目。此项会计处理严格遵循审慎性原则，确保财务报表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主营业务日常经营性损益。现根据会计准则对三季度内容进行更正，并相应同步调整相关财务指标。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的议案》。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具体更正情况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2024 年三季度报告》“一、主要财务数据”之“（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更正前：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9,598,943.83	-11.25%	1,210,739,660.30	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7,787.45	99.38%	-193,091,908.84	5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66,924.01	99.10%	-208,447,175.23	5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1,988,820.97	-68.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0	99.36%	-0.13	6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0	99.36%	-0.13	6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38.75%	-81.38%	-11.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29,175,830.64	8,338,341,323.82	-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9,485,537.44	333,812,083.91	-58.21%	

更正后：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9,598,943.83	-11.25%	1,210,739,660.30	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978,276.01	6.49%	-398,692,397.40	1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7,667,412.57	9.62%	-414,047,663.79	1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1,988,820.97	-68.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4.30%	-0.28	15.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4.30%	-0.28	15.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6.09%	-496.37%	-296.50%	-226.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04,175,830.64	8,338,341,323.82	-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4,485,537.44	333,812,083.91	-65.70%	

（二）《2024 年三季度报告》“一、主要财务数据”之“（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更正前：

19、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0,599.1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出售子公司股权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更正后：

投资收益科目的增减变动幅度不超过 30%；

（三）《2024 年三季度报告》“四、季度财务报表之（一）财务报表”

更正前：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79,684,903.94	237,938,772.01
资本公积	1,202,542,937.02	1,203,778,030.84
未分配利润	-2,580,671,334.53	-2,387,579,425.70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477,103.80	8,885,387.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227,582.79	-503,743,432.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346,383.28	-500,375,836.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164,834.05	-489,213,544.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164,834.05	-489,213,544.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091,908.84	-481,116,075.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7,164,263.82	-489,214,034.0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091,452.66	-481,116,467.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33

更正后：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54,684,903.94	237,938,772.01
资本公积	1,383,143,425.57	1,203,778,030.84
未分配利润	-2,786,271,823.08	-2,387,579,425.70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76,615.24	8,885,387.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8,828,071.35	-503,743,432.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0,946,871.84	-500,375,836.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765,322.61	-489,213,544.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765,322.61	-489,213,544.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692,397.40	-481,116,075.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2,764,752.38	-489,214,034.0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8,691,941.22	-481,116,467.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33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导致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180,600,488.56 元。更正后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后）》将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查阅。

三、公司审计员委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事项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事项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更正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事项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关于本次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更正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